

教育部文件

教技〔2012〕14号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 科研项目管理的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科

一、完善科研管理体系,增强科学管理能力

1. 强化学校管理责任。学校是科研项目管理的责任主体,应认真履行法人职责。要转变观念,扭转科研项目“重争取、轻管理”的倾向,以保障科研活动健康顺利开展作为科研管理与监督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申请立项和过程管理并重、服务支撑与管理监督并重”的原则,建立健人过程管理制度,完善相关

负有直接责任,要按照国家各级各类科技计划和经费管理的有关规定,

切实加强过程进行科学规范管理。要确保项目研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经费支出的真实性和规范性,并对科研成果的真实性承担相应责任,自觉接受国家有关部门和学校的监督和检查。

4.健全科研项目管理制度。学校要在严格遵守国家各级各类科研计划管理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基础上,结合纵向和横向科研项目不同特点和管理要求,强化对纵向和横向各类科研项目的管理责任。经费来源性质属于中央或地方财政资金,属于纵向项目,经费来源性质属于社会资金,属于横向项目。对纵向项目要严格按照国家各类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对横向项目要严格按照合同(协议)执行,并纳入学校统一管理,保障国家、学校、委托方和科研人员的合法权益。同时,结合科研管理工作的新形势、新特点和新要求,逐步完善涉及学校科研活动全过程及人财物各方面的管理办法、制度以及科学合理的工作流程,最终形成既有利于充分调动科研人员积极性,又具约束力,界限分明、程序规范、简洁易行、覆盖纵向横向项目的分级分类管理制度体系。

二、加强科研项目全过程管理,保障科研任务顺利实施

5.组织做好项目申报的指导工作。学校应面向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结合自身优势特色,集成校内、校外优势资源,遴选、

推荐基础好、水平高且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项目申报各级各类科研计划项目。要综合考虑申请人和研发团队科研项目执行能力，加强统筹协调，扭转重申报、轻质量的现象。指导和协助科研人员

和参与人员本人及其亲属或有直接利益关系人员所成立或参与公

困难和问题,确保项目顺利实施。要引导科研人员合理统筹安排科研与教学活动,将科研优势转化为教学优势,鼓励、支持研究生参与科研项目,加强对研究生参与科研工作的规范管理和指导,注重创新能力培养。

8. 严肃纵向项目计划任务的调整。纵向项目合同(任务书)一经批复应认真履行,任务目标原则上不予调整,确需调整并符合国家规定调整范围的,应依据相关管理要求履行有关程序。对于涉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研究目标、研究内容、研究进度和执行期、主要研究人员、合作单位等重大事项的变更,要组织专家论证,学校严格审核把关,并按照项目组织单位或计划主管部门规定的相关程序、要求办理和执行。防止利用任务调整降低研究目标、水平或造假。对任务调整造成的不良后果,学校和项目负责人要承担相应的责任。

9. 严格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学校要将各类科研项目经费纳入

10. 切实做好科研项目结题验收工作。学校要按照有关管理办法和项目合同(任务书)要求,及时组织项目负责人做好结题验

收工作,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要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要按有关规定追究项目负责人责任。学校要加强对项目验收工作的监督检查,对验收工作不认真、走过场的,要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学校要建立健全科研项目结题验收制度,明确验收标准、程序、方法和责任,确保验收工作规范有序。要加强对验收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专门的验收工作小组,由项目负责人担任组长,成员包括项目组成员、校内专家、校外专家等。要加强对验收工作的监督检查,对验收工作不认真、走过场的,要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学校要建立健全科研项目结题验收制度,明确验收标准、程序、方法和责任,确保验收工作规范有序。要加强对验收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专门的验收工作小组,由项目负责人担任组长,成员包括项目组成员、校内专家、校外专家等。要加强对验收工作的监督检查,对验收工作不认真、走过场的,要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学校要建立健全科研项目结题验收制度,明确验收标准、程序、方法和责任,确保验收工作规范有序。

13. 发挥科研项目成果的科学普及功能。“学校要引导科研人员树立科研项目成果服务社会的意识,积极创造条件,扩大科研项目成果效益,大力推进学校相关科研资源向全社会开放和共享,鼓励科研人员积极面向社会和学生开展科学普及和宣传教育活动,为培养学生科学精神、提升全社会科学素养做出贡献。

二、建立科研制

“《意见》指出,要完善科研评价机制,破除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建立以创新质量、实际贡献为导向的科研评价体系。要健全科研诚信建设长效机制,完善科研诚信记录,加大失信惩戒力度,营造风清气正的科研生态。”

“《意见》还强调,要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完善科技治理体系,健全科技法律法规,加大科技投入,优化科技资源配置,激发人才创新活力,为科技创新提供有力支撑。”

“《意见》”

目 录

信相关的科研管理制度建设,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科研诚信体系,建立科研人员科研诚信档案,引导科研人员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恪守科学道德准则,有效遏制科研不端行为。

20. 强化监督管理职责。学校要充分发挥监督职能,加强校内监督程序制度建设,要根据各类科研项目的研究周期、任务要求和研究特点,有计划地开展科研项目全过程监督检查,对重大科研项目要实行全过程的跟踪审计,强化风险意识,加强预警和防范,提高监管能力。逐步建立项目基本信息和绩效以及违法违规行为等情况的公开、公示制度,接受公众监督。

21. 建立有效奖惩制度。学校要研究建立有效的奖惩制度,对于管理成效好、经费管理规范、使用效益高的科研团队和个人予以表彰和奖励,并在项目申报或经费分配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对于项目执行不力、出现违规行为的团队和个人,给予相应的惩处。对于发生学术造假、违纪违法等行为的单位和个人,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或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对于发现的问题,学校有责任组织调查和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理。重大问题应及时上报。

高校主管部门对重视程度不够,管理制度不健全,出现

问题

问题

各地方、高校应根据本意见要求,结合实际,制定相应实施办法和细则,切实将科研项目管理工

